

莲湖区教育局标准化考点智能安检门 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莲湖区教育局标准化考点智能安检门采购项目

甲方（采购人）：西安市莲湖区教育局

乙方（中标供应商）：陕西中启达瑞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采购人）：西安市莲湖区教育局

乙方（中标供应商）：陕西中启达瑞科技有限公司

莲湖区教育局标准化考点智能安检门采购项目（项目编号：RCZB2024-XD-20-02），由锐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招标，西安市莲湖区教育局（以下简称“甲方”）确定陕西中启达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该项目的中标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之规定，经双方在平等、自愿、互利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一、合同内容（包括采购品目、规格和数量）：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规格	单位	数量	金额（元）
1	智慧探测安检门、辅料采购及安装调试服务	海康威视 /ISD- SMG930LC-Pi	2022mm(高)× 727mm(宽)× 667mm(深)，门板 厚度120mm	台	26	1,290,000
	合计	大写壹佰贰拾玖万元整				¥1,290,000

二、合同价款：

1、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贰拾玖万元整（¥1,290,000元）。

2、合同价款包括但不限于产品供应费、运输费（含保险费）、检测验收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维保费、管理费、材料费、税金及其它相关的费用。

3、合同价款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三、供货期及供货地点：

1、供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日历日完成全部项目内容，并交付采购人验收合格。

2、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服务要求：

（1）供应商须指派专人负责与采购人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2）供应商负责货物（产品）的运输、装卸、现场安装、调试等环节；

（3）供应商提供免费的考试场景设计及设备安装环境勘察服务，确认场地尺寸、设备最佳位置、地面平整度、电源稳定性、电源接口、网络环境及电磁干扰情况，协助完成安装环境准备工作；

（4）供应商提供免费的系统性能优化服务，根据每次设备运行情况，对设备参数进行优化调整，确保满足各种考试场景的需求；

（5）供应商对所有设备免费提供终身软件升级服务，支持新功能扩展、性能优化及漏洞修复，每次维护、维修或升级后，提供详细的服务报告，包括问题描述、处理措施及后续建议等；

(6) 供应商就货物(产品)的安装、启动、运行及维护等对采购人的人员进行免费培训。主要培训内容为货物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处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中标人还需就货物的功能对采购人的人员进行相应的技术培训,培训地点主要在货物安装现场或由采购人安排;

(7) 采购人针对教育类考试需使用货物(产品)时,提前通知供应商,由供应商负责对货物(产品)进行安装、调试、校验、现场保障至使用结束。采购人使用完毕后由供应商负责货物(产品)的现场拆除,并放置在采购人安排的场地内保管。针对非教育类考试,采购人需使用货物(产品)时,中标人将根据为货物(产品)实际提供的现场保障情况酌情向采购人收取适当的现场服务费用,具体以双方另行协商并签署补充协议约定为准。

(8) 质保期内,中标人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产品)按照最新国家标准或采购人要求及时进行系统升级、维护与维修,不再收取任何费用;

(9) 货物(产品)故障报修的响应时间为:7*24 小时,供应商通过现场、电话、QQ、微信、等多种方式立即响应;

(10) 所有货物服务方式均为供应商上门服务,即由中标人安排技术人员到货物使用现场进行服务,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五、款项结算:

全部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并验收合格且乙方提供符合甲方要求的等额发票后,一次性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100%。

六、运输:

1、乙方负责所有货物的运输。确保货物安全、完整到达使用地点,运杂费用包含在总价内,包括货物从供货地点到使用地点的运输费、保险费、搬运费等。

2、所有货物在运输、搬运、贮藏的过程中,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为甲方补偿损失。

七、质量保证:

1、乙方提供货物必须是原品牌制造厂制造的最新工艺、生产的最新产品。

2、所供货物必须是经过办理正常手续的全新产品。

3、所供货物是经过国家法定检验、注册、准许市场销售的合法产品。

4、货物性能稳定、具有较好的使用效果,质量保证措施完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5、货物的服务保障期为验收合格后 5 年,质保期按国家相关行业标准执行。

6、乙方所提供货物还应符合国家和陕西省有关安全、环保、节能之规定,“3C”认证的货物(产品)应加贴“3C”认证标志。

7、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乙方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乙方负担,甲方有权到乙方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8、包装要求

8-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并确

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甲方指定地点。

8-2、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说明。

9、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八、技术服务：

1、对技术服务的要求：

2、技术资料：

2-1、产品合格证及质量检验报告；

2-2、产品使用说明书（中文）；

2-3、其它资料。

4、售后服务

4-1、乙方在接到甲方问题通知电话后在 3 小时内做出回应，并承担相应问题处理的全部费用，若产品出现质量问题需返回原厂，乙方应提出备选解决方案，以确保甲方物资的正常供应。

4-2、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两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它权力不受影响。

九、质量验收标准或规范：

1、所有设备必须保证安全环保、质量可靠、进货渠道正常，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满足质量要求。

2、整个安装工作符合国家有关规范，确保质量合格。

3、保修期满足甲方要求，按国家行业有关规定执行。

4、终身维护。

5、产品经甲方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负责免费予以更换、调整，直至验收合格。

十、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乙方履约延误

2-1、如果乙方未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要求提供服务；或乙方未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任何其它义务时，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违约通知书，乙方应按照甲方选择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承担赔偿责任：

（1）在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服务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2）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用符合本合同规定的服务以达到本合同规定的要求，乙方应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 risk。此时，相关服务的期限也应相应延长；

（3）甲方有权部分或全部解除政府采购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此时甲方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2-2、如果乙方在收到甲方的违约通知书后 10 日内未作答复也没有按照甲方选择的方式承担违约责任，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如有）、尚未支付的政府采购合同价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赔偿要求。

2-3、以上各项交付的违约金并不影响违约方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各项义务。

十一、合同组成

- 1、成交通知书
- 2、合同文件
- 3、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
- 4、供货产品技术规格及参数表
- 5、磋商文件
- 6、响应文件

十二、解决争议的方法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同意采用以下第（1）种争议解决方式：

（1）甲、乙双方均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甲、乙双方均同意向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它

-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壹份报送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 3、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 4、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以下无正文）



(签字或盖章)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传 真：

日期：2015年4月9日



乙方：陕西中启达瑞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地 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先河之
星1幢1单元13-1号H-1047【集
群】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
世纪大道支行

账 号：61050163500800001644

电 话：

传 真：

日期：2015年4月9日